

化學人生與翹課的重大意義

時序入秋，下午的天氣卻依舊燥熱難耐，上完了冗長的微積分後，我背上沉重的書包，步履蹣跚的和俊輝走向杏一教室，準備上今天的最後一堂課：化學與人生。

不知何時教室裡早已坐滿了人，滿室的人聲鼎沸，黑鴉鴉的看不清有多少人，我嘆了口氣，早知道昨晚就別那麼晚睡，今天也不會這麼痛苦了，想到今天晚上的潑水夜烤，我的身子不禁癱軟了一半。

正當我還在自怨自艾的時候，突然發現最後一排有個人在向我招手，表示他身旁仍有位置，原來是早上一起上課的同學，居然會在這裡碰見他，也難怪，這堂通識課程是出了名的好過。我一向喜歡坐前排，一方面是我能看的比較清楚，另一方面是我覺得坐在後排有意圖上課途中溜走的嫌疑，可是在他的盛意邀請與熱切的目光下，我最後還是走向了最後一排的位置，當我將書包放下時，轟然一聲的悶響不小心驚醒了前排一個睡覺睡到流口水的女孩子，她擦了擦口水，用責備的眼神瞪了我一眼，又轉頭沉沉的睡去。

我攤開筆記本，今天講的是有關奈米科技的運用與相關的展望，授課講師推推眼鏡，緩和自己的情緒與聲調，眼鏡後面露出她瘦弱蒼白卻認真的臉，坐在前面的同學已開始低頭猛抄，我也開始專注地聽著他的上課內容。

門外的陽光和煦，暖和的空氣從門外湧入，雖不是花季，卻可聞到葉子飄落所散發出的香氣，一群正值痴男怨女年紀的同學走過，鴛鴦的調笑聲一點也沒有撼動我認真向學的心意，可是身旁的俊輝卻早已心癢難耐，低聲附耳的對我說：「怎麼樣，不如我們翹課去吧，這堂課一點點名，二不小考，偶爾翹一下課也算是人生的重要體驗啊！！！」

什麼！！！！，俊輝居然會對我說這種話，難道我看起來像這種人嗎？我不禁想起了一件著名的古代逸事，話說三國魏朝的管寧，曾與華歆是求

學時代的好友，兩人形影不離，飯寢同席，姑且不論兩人有同性戀的嫌疑，但當時兩人的交情之好是無庸置疑的。有一次兩人在山下耕種，管寧無意間挖到了一塊金子，視而不見的繼續耕種，而華歆則將金子撿起，看了又看，聞了又聞，最後用力的將金子遠遠丟開之後又有一次，兩人同席讀書時，碰巧屋外有熱鬧的車隊經過，管寧不為所動，華歆卻廢書出去看，當他回來後，見到管寧不知從何處拿了把刀子將兩人席子一分為二，痛斥華歆的不是與自己的誤交損友，決定斷絕兩人的關係，而後世人以此定兩人人品的優劣。

沒錯，今天我就是誤交損友了，俗話說「典型在夙昔」效法豪傑聖賢是所有大好男兒應有的志向，今天就是考驗我舒敬軒道德操守的最佳淬鍊，今天就是我舒敬軒成為聖賢的最

佳良機，只有忍過惡魔的誘惑，才能走向天堂的康莊大道！！我要是今天忍不住誘惑，如何在百年之後面對地下的先聖先賢呢？

「唉唷，只不過是翹個課，何必看的太嚴重嘛。又不是教你去殺人放火，而且今天的課好像也沒什麼重要的東西，都只是概念性的規條」俊輝一臉加菲貓的神情，滿心期待的說服我。

我抬頭看了一下字幕，正閃到奈米科技對人類的幫助有哪些特性，感覺像是無聊學者硬找出的四大規則，什麼對人類有方便性，對環境有親和性．．．和政令口號有些雷同，不過想靠這個理由就說服我，哼，作夢！！

俊輝見我的神情，知道我對文人風骨充滿了熱誠，無法用那種下三爛的理由說服我，於是又說：「敬軒，你要知道，學問不是只有在課堂上找得到呀！！翹課有時是爲了走更長遠的路，爲了更大的理想而做的！」

我想想．．．也對，古人不也說，讀萬卷書不如行萬里路嗎？而且所有的學問不也是由實做經驗而累積得來的？我見到身旁的同學在抄那幾條奈米發展可能前景時，露出了如醉如痴的表情，突然感到有些荒謬。

俊輝見我顏色稍緩，又說：「而且也不適有很多人翹課也不是只有玩而已，他們當初如果沒翹課，就不會有今天偉大的成就一

我想想．．．也對，比爾蓋茲大二就從哈佛休學了，如果沒有當初的休學，也不會有微軟的出現，頂多只是又多了一個哈佛學士，碩士或教授，對這個社會來說也不會有今天的巨變，這種乖乖牌，又有何用？

他見我有些心動，一邊搓著雙手一邊興奮的說：「你再想想，你不是在這堂課有個期末報告嗎？我們翹課不也是爲了在外面邊看美眉邊收集靈感嘛？」

我想想．．．也是，聽學長說今年的我們這屆的女孩子一個個活潑可愛．．．不不．．．不對．．．走在樹蔭下的確比坐在課堂上容易有更多的靈感與直覺來完成這堂課的期末報告．．．化學與人生這堂通識課的目的不也是爲了讓我們培養化學研究的興趣嗎？如果爲了抄這幾條無聊規則而失去了研究的熱誠，豈不是本末倒置？

我想想．．．也對，生物老師不也說過，呆呆坐在教室裡上課，不是生物應有的法則，違反了宇宙間的渾沌理論嗎？如果我能翹課時心無邪念，觀賞美眉時仍心懸科學研究的真

這豈不是道德上的更高層次修養嗎？

難怪小時候老師常拍拍我的頭，說我真是個早熟而聰明的好孩子，有成爲哲學家的潛力，我想想．．．也對！！

得獎感言

在聽聞自己得獎的散文，就是小藍老師口中那篇另她既喜歡又惱怒的散文後，其實心理是感到非常開心的，畢竟一篇文章如果不能引起觀者的共鳴，寫得再好也沒有太大用處。因為我始終認爲，一篇文章一旦被完成後，她就有了自己的生命，而這段生命帶給讀者的感受必須是真實而且誠懇的，雖然我表達的也許不夠完美，但希望自娛娛人的用心卻是真實的。